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林欣誼

電話：3322101#7582

電子信箱：1003333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4012338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國立清華大學辦理「第八屆教育部獎助研發特殊教育教材教具競賽」得獎作品推廣運用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12月11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4570416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特殊教育教師專業知能，充實身心障礙教材資源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旨揭競賽，並彙整優良教材，期透過資源共享與推廣，促進教師教學交流與教材創新。
- 三、旨揭作品登載於優質特教發展網絡系統暨教學支援平台（<https://sencir.spc.ntnu.edu.tw/GoWeb/include/index.php>）「教材資源」/「特教教材」/「教育部獎助研發教材教具」，請各校依著作權相關規範下載運用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桃園市桃園區中埔國民小學(本市特殊教育地方輔導團-身心障礙教育分團)、桃園市桃園區建國國民小學(本市特殊教育地方輔導團-資賦優異教育分團)

輔導室 114/12/15 10:36



1140014506

無附件



2025/12/15
10:20:08
電子公文
交換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裝

訂

線

